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编号: SUA05-25020014-JC-01C5

样品类型:

有组织废气

样品来源:

现场采样

委托单位:

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

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

/

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Jiangsu WEIPU Technology Co.Ltd.



声 明

- 1.检测地点: 苏州工业园区唯新路 58 号东区 8 幢。
- 2.报告(包括复制件)若未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批准人签字,一律无效。
- 3.本报告不得擅自修改、增加或删除,否则一律无效。
- 4.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5.如对报告有疑问,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
- 6.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,对送检样品来源、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,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;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- 7.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,所有样品超过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8.限值由客户提供,我单位只根据客户提供的所在行业折算要求进行折算,客户确保提供的适用性。

地 址: 苏州市工业园区唯新路 58 号东区 8 幢

邮政编码: /

电 话: 0512-65162230

投诉电话: /





项目编号	JIB024		
委托单位	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上浜村		
受检单位	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上浜村		
项目名称	/		
委托方式	采样检测		
样品类型	有组织废气		
采样日期	2025.02.11	检测周期	2025.02.11 ~ 2025.02.19
检测结果	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附表 1		
检测依据	见附表 4		
备注	检测结果均在《GB 18484-2020》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表 3 限值范围内。		
此报告经下列人员签名			
编制:			
审核:			
签发:			
签发日期			





附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	GB 18484-2020 危险 废物焚烧污 染控制标准 表 3	方法检 出限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				JIB02400 2A001 艾力凯 木.阿不 都热合 曼,孙雄	JIB02400 2A002 艾力凯 木.阿不 都热合 曼,孙雄	JIB02400 2A003 艾力凯 木.阿不 都热合 曼,孙雄			
DA007 污 泥熔炼排 气筒	2025- 02-11	镉	实测浓度 (mg/m ³)	ND	ND	ND	ND	--	8×10 ⁻⁶
	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ND	ND	ND	ND	≤0.05	-
			排放速率 (kg/h)	/	/	/	/	--	-
	2025- 02-11	铅	实测浓度 (mg/m ³)	2.72×10 ⁻³	4.08×10 ⁻³	4.00×10 ⁻³	3.60×10 ⁻³	--	2×10 ⁻⁴
	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5.23×10 ⁻³	7.56×10 ⁻³	7.84×10 ⁻³	6.88×10 ⁻³	≤0.5	-
			排放速率 (kg/h)	2.37×10 ⁻⁴	3.63×10 ⁻⁴	3.57×10 ⁻⁴	3.19×10 ⁻⁴	--	-
	2025- 02-11	砷	实测浓度 (mg/m ³)	3.84×10 ⁻²	6.19×10 ⁻²	6.14×10 ⁻²	5.39×10 ⁻²	--	2×10 ⁻⁴
	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7.38×10 ⁻²	0.115	0.120	0.103	≤0.5	-
			排放速率 (kg/h)	3.34×10 ⁻³	5.50×10 ⁻³	5.48×10 ⁻³	4.77×10 ⁻³	--	-





续附表 2 有组织废气烟气参数

检测点位: DA007 污泥熔炼排气筒				
检测项目: 砷、铅、镉				
采样时间: 2025.02.11				
参数	时间段			单位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排气筒高度	50	50	50	m
大气压	102.4	102.3	102.3	kPa
截面积	3.1416	3.1416	3.1416	m ²
流速	12.2	12.5	12.6	m/s
动压	106	111	113	Pa
静压	0.06	0.01	0.01	kPa
含氧量	15.8	15.6	15.9	%
烟温	94.5	94.8	95.1	°C
含湿量	16.0	16.1	16.3	%
烟气流量	137979	141372	142503	m ³ /h
标干流量	87090	88897	89291	m ³ /h

附表 3 检测项目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
有组织废气	铅、砷、镉

附表 4 检测依据、仪器一览表

检测类别	分析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
有组织废气	砷、铅、镉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657-2013 及其修改单 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)	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-3260D (12100922070003) ICP.MS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2000B (12100118090001) 微控数显电热板 EG35A plus (12100820110003)

注: 1、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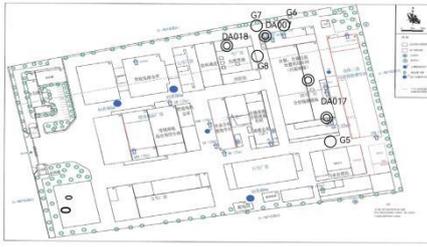
2、“ND”表示未检出 (低于检出限)。

3、“-”表示在《GB18484-2020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表 3 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



附件 1 现场照片



报告结束

